

证券代码：002189 证券简称：利达光电 公告编号：2017-035

利达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利达光电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正在筹划对外收购资产相关事项，鉴于上述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，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，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4号：上市公司停复牌业务》的相关规定，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（证券简称：利达光电，证券代码：002189）自2017年9月8日（星期五）开市起停牌。公司于2017年9月8日披露了《利达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事项的停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19），并于2017年9月15日披露了《利达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20），具体内容详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经有关各方论证，公司初步确认本次筹划的重大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根据《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8号：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》的相关规定，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自2017年9月22日（星期五）开市起转入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继续停牌，并于2017年9月22日、2017年9月29日、2017年9月30日、2017年10月13日、2017年10月20日、2017年10月27日、2017年11月3日披露了《利达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21）、《利达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22）、《利达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暨延期复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23）、《利达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24）、《利达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25）、《利达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进展公告》（公

告编号：2017-030)、《利达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进展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17-031)，具体内容详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。

2017年11月6日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申请继续停牌的议案》，经公司申请，公司股票自2017年11月8日开市起继续停牌，公司于同日发布了《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暨延期复牌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17-033)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，公司以及有关各方正在积极推进涉及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相关工作，尽职调查、审计、评估等各项工作正在有序进行中。鉴于该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，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，避免引起公司股价波动，根据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信息披露相关规定，公司股票自2017年11月15日(星期三)开市起继续停牌。

公司股票继续停牌期间，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，至少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公告。公司目前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。公司所有公告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利达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11月15日